

# 2023年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 派出所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优 质5篇)

确定目标是置顶工作方案的重要环节。在公司计划开展某项工作的时候，我们需要为领导提供多种工作方案。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时间的安排以及风险的评估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得到有效解决。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 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篇一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校的安全稳定工作，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我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工作方案。

依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标本兼治”工作方针，从办好让人民满意教育的高度，把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作为维护教育安全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切实做到全员动员、全面排查、全力化解，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为我校教育发展营造良好的内部环境，办人民满意的学校。

4. 切实做到“发现得早、化解得了、处理得了、控制得好”，及时化解学校各类矛盾，防止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群体性事件、个人极端事件，为学生提供和谐安全的校园教育教学环境。

学校与社会之间、学校与学生家长之间、教师与学生之间、学生与学生之间的各类矛盾纠纷。

(一) 组织动员阶段(即日起至15日)。

成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制定工作计划，进行动员部署，按照抓早、抓小、抓苗头的要求，要分步组织实施，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有序开展。

（二）全面排查阶段（3月16日至4月30日）。要广泛发动，整合各方力量和资源，对各类矛盾纠纷进行深入全面排查，做到排查工作全方位、全覆盖，确保不留盲点和死角；要重点排查各种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涉众型矛盾纠纷、特殊学生群体情况以及个人极端事件的矛盾纠纷；要对每位学生进行心理筛查，提前排查有严重心理问题学生，及时掌握其心理变化，密切注意情绪变化，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心理干预，强化心理健康教育和疏导；要关注校园周边的矛盾纠纷隐患，依靠群防群治力量，发挥各方积极性，及时、全面、动态地掌握各类矛盾纠纷信息，全面掌握并合力解决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提高发展、控制、处置矛盾纠纷的能力。

（三）化解矛盾、完善机制阶段（5月1日至6月30日）。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要认真进行梳理和分析，按照纠纷性质、对学校稳定的影响程度、激化的可能性，分门别类地逐一登记、建档，逐件调查处理，明确专人负责，规定化解时限。

1. 学校要把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作为确保教育系统安定稳定的重要措施来抓。

2. 学校实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实行分级负责，归口到处，责任到人，定期排查，限期解决；及时发现“萌芽”，通过谈心、交流及情报信息报送情况和日常教师值班、节假日行政值班等形式，广泛获取有关内幕性和预警性信息，切实做到上下联络畅通，信息传递及时准确，加强预测、预防、化解工作。

3. 发生重大紧急情况，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要及时赶赴现场，加强指挥工作，协调有关力量，对重大问题作出决策，有关部口负责人要根据各自的职能分工和安全

职责，做好各项救援、调查和处置工作，把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尽快恢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4. 加强教师值班制度，要求值班人员严格按时到岗，尽职尽责，及时掌握处理师生中间的矛盾纠纷。

## 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篇二

为切实做好我镇2020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维稳工作，有效防范和处置我镇群众非正常上访，及时有效地防止和妥善处理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提高信访维稳工作的应急反应能力，经镇党委、政府研究，特制定本工作方案，请认真贯彻执行。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维稳工作的指示精神，超前筹划，周密部署，落实责任，广泛发动，竭力化解，强化管理，确保及时发现，妥善解决信访稳定问题，矛盾就地化解，人员就地稳定，在全镇形成群防共治，全员参与的大信访工作格局，确保“北京不去、本地不聚”，确保实现“六个坚决防止”目标，即坚决防止发生影响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事件、坚决防止发生暴恐事件、坚决防止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和大规模进京访事件、坚决防止发生影响恶劣的个人极端事件、坚决防止发生在全国有影响的恶性刑事案件、坚决防止重特大公共安全事件。为高城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维稳工作“第一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以源头预防、处理并解决信访问题为手段，强化责任落实及责任追究，努力将不稳定因素化解在萌芽，将越级上访人员控制在镇内，实现“两会”期间零赴京上访。

成立高城镇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该项工作组织领导领导和督促检查。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谢文琪

第一副组长：潘海亮

副 组 长：易秉芝

成 员：朱俊刚、欧阳小兵、龙水云、龙双全、刘琦君张建军、许明、王茂生、刘根明、高美华、宋育波、陈秋根、潘伟昌、秦焱、施勇刚、镇综治办主任及各村（社区）党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易秉芝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排查处理本地区、信访维稳工作事项，将各种矛盾化解在当地、解决在萌芽；将本地区可能上访人员稳控在当地；将劝返人员及时接回当地进行教育、稳控、处置。

（一）突出抓好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各村、社区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对本辖区的不稳定因素立即进行一次全面集中排查，排查出来的重点矛盾纠纷问题要落实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员，限期解决到位。对重点人员，要落实专班，多对一帮扶，人盯人稳控。对已排查出重点问题、重点群体，各村、社区要将包案责任落实情况、调解处理情况报镇综治办。

（二）开展“两会”期间信访突出问题集中化解工作。各村委、单位要结合日常工作部署，争取把大多数重点信访问题化解在“两会”召开之前；一时不能解决到位的也要有进一步的稳控措施，确保这些突出问题不激化，不演变成到市、赴省、进京集体上访、群体性事件及进京非正常上访。

（三）制定教育稳控措施，盯死看牢重点对象。把信访维稳工作的着力点，放在曾经到市、赴省、进京上访的信访老户、缠访闹访人员、上访组织挑头人员和新摸排出的重点上访人

员和群体上。各村、单位对可能进行到市、赴省、进京上访的人员，要逐人见面，逐人谈话，逐人解决问题，彻底打消其上访念头。对可能进行非正常上访的信访人员，要成立驻村干部、村干部、公安民警“三位一体”的帮教小组，加强思想和法制教育，逐人落实稳控措施。对重点信访群体，公安机关要密切注意动向，强化挑头人员稳控措施，及时打掉串联链条。要坚决实行镇、村干部对重点人员“一对一”方式盯死看牢，确保稳控在当地。对确认在当地失控或已经在进京途中的，要迅速报告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强化重点管控坚决消除隐患。切实抓紧开展严重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的集中筛查，通过逐村、逐组、逐户的排查方式，搞清情况，摸清底数，逐一进行危险性评估并登记建档，重点做好高风险患者的信息甄别等工作，特别要重视对流动人口和人员密集地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发现、登记、管理，防止脱管漏管，坚决防止其肇事肇祸。要加强动态监测、预警和对严重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的入户随访，确保救治救助、服务管理及稳控措施的到位，消除一切隐患。

（五）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为及时化解涉稳问题和疏导劝返上访人员，根据上级要求及县、镇主要领导指示，各村、社区要相应成立疏导劝返应急工作组，明确带队领导和工作人员，一旦发生访情，各村、社区要在接通知后第一时间指派疏导劝返工作人员，迅速做好疏导和劝返。不给高城抹黑，全力维护“两会”期间良好秩序。

各村、社区务必充分认识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维稳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增强做好维稳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把防范、化解、稳控责任落实到基层，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人员。要“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切实履行职责，认真负责地做好本地本系统涉稳人员的稳控、劝返、接回和化解工作。对因工作不到位、劝返不尽职、稳控措施不落实或该解决的解决不到位，甚至

激化矛盾造成影响的，镇党委、政府将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以严明的纪律促进维稳工作的落实。

对因措施不力、工作不当造成后果的单位和个人将按以下处罚办法严肃追究责任。

1、凡发生赴京访的，所在村书记降为副职使用，驻村领导、驻村干部全镇通报批评并在大会上作检讨，镇党委书记约谈，上访对象由镇、村两级责任领导及责任干部负责接访，所有接访费用由所在村（社区）自行负责。

2、凡出现赴省访的，所在村书记及驻村领导干部在大会上作检讨，由镇、村两级责任领导及责任干部负责接访，所有接访费用由所在村（社区）负责。

3、凡发生赴市、县重复访或多次访造成社会影响较大的，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党纪政纪处分。

## **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篇三**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民政厅关于2019年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集中交办的通知》（黔民函〔2019〕49号）和《省民政厅关于印发〈2019年厅领导包案督访化解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黔民函〔2019〕50号）精神，着力解决好全州民政系统社会救助、殡葬管理、养老服务等领域问题，积极维护全州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州民政局结合工作实际，“四举措”抓好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集中化解工作。

一是高度重视，周密部署。按照黔民函〔2019〕49号、50号文件精神，我局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安排分管领导牵头，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同时，要结合工作实际，对一些重点、难点和积案要案，要成立工作专班，明确包案领导和责任人，明确责任化解时间节点，充分利用好“三到位一处理”的要求，有步骤、有计划地积极稳妥推进化解工作。

二是层层分解，靠实责任。根据省民政厅集中交办案件情况，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及时将各案件分解到相关县（市、新区），要求各县（市、新区）要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抓，参加州的模式，也要成立相关化解工作专班，将责任分解到分管领导、落实到股室、明确到个人。由分管领导牵头，组织相关股室人员在规定的时限内抓好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化解工作。同时要求，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信访问题化解工作中，要掌握工作技巧，注意方式方法，要防范矛盾纠纷进一步激化或扩大，避免再次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

三是强化措施，稳妥化解。各县（市、区）要结合案件实际，采取全面攻坚和重点化解相结合的方式，有针对性的制定专案化解措施办法，确保化解方案可操作、能落实。相关责任人要根据化解方案，采取积极稳妥的措施办法，扎实抓好案件化解。对经最大努力仍有困难的积案要案，要积极向当地党委政府作好专题汇报，争取本级党委政府的最大支持，全面做好稳控工作，确保对象不到州、不赴省、不进京等越级非访，切实将矛盾稳控在当地，有效预防一切非正常情况发生。

四是加强督查，跟踪问效。州民政局将加大工作督查力度，由分管领导牵头，组织办公室、救助局、殡葬科等相关科室，定期不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全面掌握和了解案件化解工作推进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帮助协调解决。同时，各相关科室要定期进行调度，从业务的角度指导各县（市、新区）抓好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化解工作。对化解工作开展不力、领导重视不够、推进效果不好的县（市、新区），将根据对工作造成的不良影响层度，按程序进行问责处理。

## **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篇四**

全面推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促进“四个”建设，为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次党代会胜利召开，推进全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广泛开展当前社会突出矛盾及苗头隐患问题“大排查”，全面掌握民政系统当前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隐患问题，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重点摸清因城乡低保、军队退伍人员安置、失业城镇退役军人帮扶解困、农村两老、殡葬改革、村务公开等问题引发的矛盾纠纷及其隐患；集访、群访、涉法涉诉和进京到省、到市到县“越级访”，且尚未得到有效解决的信访难案、积案、老案等突出矛盾或历史遗留问题；以及其他涉及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一）坚持“分类梳理、逐个研判、重在解决问题”的原则。各单位要针对排查出来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对已经反映出来的矛盾纠纷和可能出现的问题隐患，要分级分类，逐一进行梳理、逐个分析研判；逐一理清纠纷缘由，逐个找准问题症结；逐一评估风险，逐个制定调处方案，做到“件件有分析，事事有着落”。真正做到排查一件、解决一件、稳定一片。

（二）坚持“条块联手互动”的原则。调处化解工作要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在分析研判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落实有效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的对策措施，逐个落实责任单位、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对重大疑难纠纷要实行“一案一策”包案调解，明确化解时限，落实稳控责任。多策并举，攻坚克难。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单位内部，解决在萌芽状态。

（三）坚持“严格责任追究制”的原则。各单位的领导干部要切实担负起排查、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工作的责任，共同抓好工作落实。对排查工作组织不力，化解工作不及时，导致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的单位，按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的有关规定，严肃查究单位领导责任和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四）坚持“着眼长远，源头治理”的原则。各单位要认真研究当前社会突出矛盾和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总结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以来的成功经验和运行规律，把解决



现实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结合起来；与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紧密联系和服务群众，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工作结合起来；与推进“四个”建设结合起来；积极探索从政策和制度层面建立完善源头化解突出矛盾和解决深层次问题的长远之计和治本之策。

从3月至年底，集中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攻坚克难”专项行动，分四个阶段进行。

### （一）动员部署“大排查”（3月16日至4月10日）

1、全面动员部署。各单位要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认真组织召开动员部署会议，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任务，落实分工，广泛宣传发动，打一场集中化解涉及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突出矛盾和问题的“攻坚战”。

2、全面摸底排查。各单位要组织力量，对本单位存在的各类矛盾纠纷开展一次“拉网式”排查，全面加大排查工作频率和组织开展专项排查、集中排查等针对性排查工作，摸清底数，排查工作要深入细致全面，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隐患和死角。同时，按照矛盾纠纷的不同性质、特点进行分类梳理，按照“归口处理”的原则，明确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人和调处期限。要对排查梳理的矛盾纠纷情况进行登记造册，认真填写报表，及时上报。

3、专题分析研判。对排查出来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要认真组织进行分析研判。一是逐一进行分类，界定矛盾纠纷的影响程度，分析纠纷动向、趋势，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二是逐一研究调处化解措施，明确化解责任。排查出来的每件纠纷和问题都要落实调处化解的包案领导、具体调解责任人，明确调解措施、化解时限和回访、倒查责任，配套落实稳控措施。

### （二）集中攻坚“大化解”（4月至9月）

1、“就近就快”化解矛盾。按照层级管理和“就近就快”的原则，对排查出来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依照分析研判明确的调解措施和责任，要立即组织调处化解，落实稳控责任。努力实现第一时间、第一地点调处化解矛盾纠纷，防止新产生的矛盾演化为新的信访问题，避免“小事拖大、大事拖炸”。

2、协调联动“攻坚克难”。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进行分类调处。对一般性的矛盾纠纷要做到及时调处，及时化解，避免矛盾激化；对“急、大、难”的矛盾纠纷，要及时启动“大调解”体系协调联动机制，采取多种方式和手段，整合各类资源，多策并举，联动联调。按照“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个班子、一套方案”等“四个一”的要求，协调有关部门进行集中调处，限期解决。努力做到化积案、消老案、攻难案，确保集中专项行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3、切实落实稳控措施。对短期内难以化解的重大矛盾、缠诉缠访问题和排查出来的重大纠纷隐患要在调解工作开展的同时，要按照“四个一”的要求逐个落实具体稳控措施，切实做到一案一策，确保社会稳定。

### （三）总结考评，落实责任倒查（10月至12月）

各单位对开展专项行动的成效进行总结回顾，推广典型，形成经验。建立排查化解突出矛盾责任倒查机制，开展专项行动开展“回头看”，查漏补缺。对摸底排查责任不落实，造成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隐患未能及时发现；发现的矛盾和问题隐患未能及时有效调处，以及因工作不落实、敷衍塞责等造成群体性事件、进京到省越级访、群访集访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包案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局综治办将定期不定期跟踪督查，各单位开展专项行动情况将纳入2012年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

（一）提高认识。各单位要站在全局高度，站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和谐、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高度，充分认识开

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攻坚克难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不断增加责任感、使命感，以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抓好本次专项行动，以实际行动为“四个”建设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加强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专项行动，主要领导要切实担负起维稳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亲自抓，分管领导为具体负责人、具体抓，努力形成分级负责、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确保专项行动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三）加强督导。各单位要按照此次专项行动的安排部署，坚持“走出去、沉下去，贴近群众、贴近产生矛盾和问题的重点地方和重点区域，把情况摸透、问题找准、工作做实”的要求，扎实推进各阶段的工作。局综治办将组织对各单位工作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予以通报，督促整改。

## 银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篇五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城市拆迁、农村征地及大量涉及群众利益问题的出现，必然引发各类矛盾纠纷，群体性事件，越级上访的增多，影响了社会安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压力和难度明显加大。为切实加大矛盾纠纷的化解力度，整合基层司法行政力量，提高司法行政化解各类复杂疑难矛盾纠纷和处置涉法涉诉案件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矛盾纠纷联动联调工作机制的作用，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围绕\*\*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以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为导向，以深化“平安\*\*”建设为载体，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为主线，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作用，及时有效

地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为建设海峡西岸生态型工贸旅游强县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 (一) 造就“一支队伍”

通过开展联动联调活动, 推进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相互学习, 相互促进, 培育基层干部驾驭复杂问题的能力, 造就一支高素质调解队伍。

### (二) 重抓“二率提升”

通过开展联动联调工作, 辖区内对排查出来的纠纷调处率达到100%、调解成功率达到95%以上; 不发生由民间纠纷引起的重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不发生民转刑案件和集体上访事件; 实现“四无”的村居(社区)达到90%以上。

### (三) 实现“三个转变”

1、由小调解向大调解的转变, 真正实现整合社会各方资源, 各方参与调解的新格局;

3、由随意调解向规范调解转变, 从接待、咨询、受理到调处问题规范化、制度化运行。

### (四) 建立“四个对接”

1、建立人民调解与刑事和解对接;

2、建立人民调解与信访调解对接;

3、建立人民调解与专业调解对接;

4、建立人民调解与法院调解对接。

### (五) 达到“五个目标”

- 1、调解资源整合集中;
- 2、调解体系健全完善;
- 3、调解机制联动高效;
- 4、调解职能提升发展;
- 5、调解队伍素质提高。

#### (一) 设置联动联调工作区域。

按照地域、风俗、民情等将全县分为三个片区：

1、※抚片区。含※※、※※、※※、※※、※※、※※等6个乡镇，设※※、※※、※※为一个联动小组，※※、※※、※※为一个联动小组。

2、金丰片区。含※※、※※、等8个乡镇，设※※、※※、※※为一个联动小组，※※坑、※※为一个联动小组，岐岭、下洋、湖山为一个联动小组。

3、城关片区。含※※、※※等10个乡镇，设\*\*、城郊、西溪、金砂为一个联动小组，※※、※※、※※为一个联动小组，※※、※※、※为一个联动小组。

#### (二) 构建联动联调工作模式

##### 1、县乡(镇)两级上下联动

能部门共同解决工作范围各类矛盾纠纷。发生重大矛盾纠纷，由县“联动联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指挥。

##### 2、部门与乡(镇)纵向联动

“联动联调”工作领导小组依托在乡(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负责日常工作。涉及有关部门发生重大矛盾纠纷,由乡(镇)“联动联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指挥,各综治成员单位和各主管部门共同参与,密切配合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 3、乡(镇)之间横向联动

“联动联调”工作领导小组依托在乡(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负责日常工作。涉及跨越乡(镇)发生重大矛盾纠纷,由乡(镇)“联动联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指挥,各有关乡(镇)共同参与,密切配合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 (三)制定联动联调工作制度

##### 1、工作制度

- (1)“联动联调”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 (2)“联动联调”办公室工作制度;
- (3)“联动联调”工作范围;
- (4)“联动联调”领导干部责任制;
- (4)“联动联调”奖惩机制;
- (5)“联动联调”利益导向机制。

##### 2、工作流程

□

(2)当事人申请受理(或调委会主动受理或党委政府指定受理或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和其他机关委托受)----直接处理----

调查----调解不成----告知当事人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3) 当事人申请受理 (或调委会主动受理或党委政府指定受理或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和其他机关委托受)----直接处理----调查----调解----签订协议----协议不能履行----告知当事人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4) 当事人申请受理 (或调委会主动受理或党委政府指定受理或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和其他机关委托受)-----分流划配有关部门处理-----定期报告。

### 3、工作纪律

- 1、不得徇私舞弊；
- 2、不得侮辱、处罚或变相处罚当事人；
- 3、不得泄露当事人的隐私；
- 4、不得接受当事人任何宴请和礼物；
- 5、不得对当事人压制或打击报复。